

辽宁省鞍山市立山区人民法院公告

本院受理张晓梅申请宣告张伟公民死亡一案,经查:张伟,男,汉族,1971年11月19日出生,家庭住址:辽宁省鞍山市立山区深北兴隆社区泰安委25组4609-30。张伟于2012年走失,张晓梅于2016年到公安机关报案。现依法发出寻人公告,本人或者知其下落的有关人员自即日起与本院联系。公告期为一年,期限届满,本院将依法判决。

辽宁省鞍山市立山区人民法院

